关于组织开展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新媒体

优秀引导作品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委网信办，各管理区、经开区党工委网信办，市直有关部门，各高校，市新闻中心：

近期，省委网信办印发了《关于组织开展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新媒体优秀引导作品推选活动的通知》，按照有关要求，现就开展好我市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作品要求

本次推选活动征集作品要积极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要宣传我市各县区、各部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采取的有力举措；要充分反映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医务工作者、教育工作者、公安干警、社区工作人员、人民群众、志愿者、青年群体等在疫情防控中作出的积极贡献，大力营造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的网络舆论氛围。

作品发布时间范围为2020年1月23日至2020年4月15日。

二、作品类型

**短视频：**具有一定情节的原创视频作品（含vlog等形式）；

**创意H5：**通过制作H5页面，吸纳图文、短视频、音频等传播元素的作品；

**图文（含海报）：**以图片和文字混合编排的作品；

**其他：**利用漫画、音频、VR、AR等形式及技术手段制作的作品。

三、报送要求

各县区、各部门、各高校每个类型报送1-2个作品，市新闻中心每个类型报送3-5个作品，多报不限。市委网信办对报送作品进行审核并择优报送至省委网信办，省委网信办将对作品进行遴选评优，为优秀作品发放证书并给予一定金额的补贴支持。

请于5月8日前，将作品及推荐表报送至网宣科邮箱：zjkswxk@163.com，邮件命名“单位名称+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新媒体引导作品 ”。

联系人：尹鸿飞 联系方式：8022589 13333130990

附件：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新媒体引导作品推荐表

 中共张家口市委网信办

 2020年4月28日

附件：

**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新媒体引导作品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作品名称 |  | 参评项目 |  |
| 首发平台 |  | 首发日期 |  |
| 网络地址 |  |
| 点击量 | 精确个位数 | 评论量 | 精确个位数 | 转发量 | 精确个位数 |
| 主要转发平台 |  |
| 作品简介 | 　　在本栏目内填报作品采编过程、社会效果等情况，包括媒体融合报道情况和应用新媒体情况。 |
| 社会效果评价 | 报送单位填写主要社会效果评价情况 |
| 推荐理由 | 　　　　　　　　　　 　签名：2020年　月　日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